济源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信息化建设项目（包三：高新校区监控升级改造和智慧校园安防）

招　标　文　件

永正项目管理
Yongzheng Project Management

采　　购　　人：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一章　　总　　则

　　第二章　　招标文件说明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第五章　　开 标 和 评 标

　　第六章　　授 予 合 同

第三部分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招　标　公　告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信息化建设项目（包三：高新校区监控升级改造和智慧校园安防）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信息化建设项目（包三：高新校区监控升级改造和智慧校园安防）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址http://www.jyggjy.cn/TPFront）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09月01日09: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计划编号：济源采购-2021-890

入场交易编号：JGZJ—采—2021119

2、 采购项目名称：济源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信息化建设项目（包三：高新校区监控升级改造和智慧校园安防）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15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信息化建设项目（包三：高新校区监控升级改造和智慧校园安防）	1500000	1500000

5、 采购需求：

高新校区监控升级改造				
序号	设备名称	简要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1	监控球机	1、最大支持分辨率2592×1520。光学变倍功能检验：不小于30倍。 2、抓拍图片的成像尺寸最大支持400万像素(2592×1520)。 3、红外灯检验：红外灯开启时，肉眼应观察不到红外灯发光现象。 4、音频编码格式设置检验:在IE浏览器下,具有MP2L2、G.711ulaw、G.711alaw、G.726、G.722.1、G.729、G.723、AAC设置选项。	台	8
2	监控枪机	1、传感器类型：1/3英寸CMOS。 2、像素：≥400万,最大分辨率：2688×1520。 3、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流节约1/2。 4、在IE浏览器下，具有H.265、H.264、MJPEG设置选项；可将H.264格式设置为Baseline/Main/High Profile。	台	21
3	嵌入式高清解码器	1、系统采用嵌入式系统，模块化设计，不大于3U高度。 2、单台设备不少于12路HDMI接口输出，至少包含8个3840x2160分辨率输出口和4个2560x1600分辨率输出口。 3、支持双电源冗余，采用标准80plus PLATINUM电源。	台	1

		4、4 路本地信号采集（2 路 DVI-I 和 2 路 HDMI，HDMI 接口最大支持 4K 采集）。		
4	8 口千兆交换机	10/100/1000Mbps、存储-转发、16Gbps、非模块化，端口数量 8 个	台	8
5	5 口交换机	10/100/1000Mbps、存储-转发、16Gbps、非模块化，端口数量 5 个	台	4
6	网桥	5.8G/900M/5 公里/一对	对	10
7	光纤收发器	千兆收发，单模单纤，外置供电	个	7
8	立杆	定制	个	13
9	横杆支架	定制	个	15
10	小立杆机柜	定制	个	20
11	存储控制器	1、采用 6U48 盘位专业存储设备。 2、采用 LINUX 操作系统，具有 1 个控制单元，1 个 64 位六核处理器，8GB 内存，可扩展至 128GB。具有 128GB SSD 固态硬盘，可扩展至 2 个 512GB SSD 固态硬盘。可扩展 1 个 2.5 英寸 SATA 硬盘。具有 2 个可热插拔 BBU 电源，可扩展至 4 个可热插拔 BBU 电源。 3、样机外部接口可再扩展 8 个 RJ45 网络接口或 4 个 RJ45 网络接口及 4 个光纤接口，2 个 Mini SAS HD 接口。 4、样机前面板具有锁止功能，加锁后硬盘无法取出，具有可拆卸式防尘滤网。	台	2
12	硬盘	≥6T	块	70
13	机柜	42U 网络机柜	个	1
智慧校园安防				
1	AIOT 视图综合应用系统	支持在预览画面对人脸、人体、车辆、非机动车叠加检测框和结构化属性信息，可在预览画面下方展示抓拍图和结构化属性信息。	套	1
2	业务控制器	CPU:1 * Intel 4114/10C/20T/13.75M cache/2.20-3.00GHz/85W。 内存：4 * 16G/DDR4/RECC/2666/2933/2Rank。 SATA SSD:1 * SSD/480GB/SATA 6Gb/2.5 寸/S4500/S4510 或 5200 ECO/直连主板。 HDD：1*4T。	台	1
3	AI 算法引擎平台	CPU：2 * Intel 6130/16C/32T/22M cache/2.10-3.70GHz/125W。 内存：32G DDR4 *8。 硬盘：14T 3.5“ SATA *4（做 RAID5）+ 480 GB SSD*1。 板载网卡：板载 1000M 网卡*2。	台	2
4	授权 Key	用于业务系统授权；前端摄像头授权，利旧 50 路，新增 10 路	项	1
5	智能监控设备	工作模式设置：具有人脸抓拍模式、智能监控模式、道路监控模式、混合检测模式设置选项。人脸抓拍模式下，检测目标包括人脸、人体。智能监控模式下，具有绊线侦测、双绊线侦测、周界侦测、物品遗留侦测、物品丢失侦测、徘徊侦测、奔跑侦测、停车侦测、人数统计、人群聚集侦测、值岗侦测、车位看守、视频诊断、音频异	台	10

		常侦测设置选项。道路监控模式下，检测目标包括主驾驶人脸、非机动车、人体。混合检测模式下，检测目标包括机动车（含车牌）、非机动车、人体、人脸。		
6	监控电源	监控安装配件	个	10
7	监控支架	监控安装配件	个	10
8	监控杆体	监控安装 3 米立杆（含预埋件、箱体）	套	6
9	单机 芯闸机	1、电源电压 AC220±10%V、50HZ。 2、驱动电机 直流电机 24V/40W 。 3、工作环境温度 -15℃～60℃。	台	10
10	双机 芯闸机	1、电源电压 AC220±10%V、50HZ。 2、驱动电机 直流电机 24V/40W。 3、工作环境温度 -15℃～60℃。	台	2
11	人脸识别 面板机	人脸识别 7 寸（含电源、支架、护罩） 1、显示屏：7 寸电容触摸屏，分辨率不应低于 600*1024，设备应能显示时间、日期、星期，刷卡/脸时显示用户名、用户照片信息、用户编号等。 2、摄像头：设备应采用高清双目相机，1 路 200W 可见光摄像头，1 路 200W 红外补光摄像头。 3、摄像头分辨率：可见光摄像头分辨率：1920×1080；红外摄像头分辨率：1280×720。	台	10

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20 日内供货且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验收、投入正常使用。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4、为该项目前期提供过整体或其中分项目的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工作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获取时间：2021 年 08 月 10 日至 2021 年 08 月 17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

2、获取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址 http://www.jyggjy.cn/TPFront)；

3、获取方式：本项目只接受网上获取，不接受其他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须登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址 http://www.jyggjy.cn/TPFront）注册的交易主体账号进行获取。如果是初次参加采购活动的，需先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点击交易主体登录界面按要求说明进行注册。在注册时请仔细参考操作手册，根据要求对内容进行填报并上传。所填信息必须真实、完整、有效（具体操作详见《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主体用户重新注册入库的通知》http://www.jyggjy.com/jyztb/InfoDetail/?InfoID=fe9e4990-d989-4aaf-afbf-faccb5c6ae02&CategoryNum=008）。否则《会员注册审核》不予通过，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

4、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1 年 09 月 01 日 09:00；

2、地点：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第二开标室，本项目采取不见面形式进行开启。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 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和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发布。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自 2021 年 08 月 10 日至 2021 年 08 月 17 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购文件中的申请人等同于投标人（潜在投标人）、供应商。

2、本项目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国办发〔2007〕51 号文件、财库〔2019〕9 号文件、财库〔2020〕46 号文件、财库〔2014〕68 号文件、国权联〔2006〕1 号文件、财库〔2005〕366 号文件、财库〔2010〕48 号文件、财库〔2017〕141 号文件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3、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3.1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请各供应商（投标人）提前办理 CA 证书，提前学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请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

为防止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响应（投标）文件的上传，请各供应商尽量提前一至两天上传投标文件，因投标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响应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技术支持请联系：电话：0391-5507018　　QQ:515146523（工作时间）

信安 CA 锁咨询： 电话：18939148645

3.2 因近期疫情形势严峻，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立足现阶段从封闭式管控向精密型智控的重大转变，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有序开展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根据《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2021 年 08 月 04 日发布的《关于疫情期间各交易主体参与我市公共交易活动事项的通知》规定，本项目交易事项采用线上办理，具体要求如下：

3.2.1 各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在平台上传加密文件，开标时间截止后（2021 年 09 月 01 日 09:00-09:30）再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同步生成的非加密电子文件至采购人指定邮箱（yzzbgszfcgb@163.com），在监督人的监督下工作人员将收到的非加密文件同步导入电子开评标系统按规定的程序进行。

3.2.2 各供应商应保持电子文件内各种材料清晰可辨及非加密文件同加密文件的一致性，否则将会影响文件的有效性，各供应商承担由此造成的后果。

3.2.3 接受此方式的供应商视同认可该方式，投标截止时间前各供应商有权选择退出该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加密文件或开标时间截止后（2021 年 09 月 01 日 09:00-09:30）未收到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同步生成的非加密电子文件的均视为放弃投标。

3.2.4 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须与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否则按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完好同时邮寄至：

河南省济源市沁园街道办事处济源市民之家 A 区 5 楼

交易中心采购科（收） 邮编：459000

采购交易科联系方式： 0391-6969612

4、疫情防控期间《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另行发布通知的，本项目交易事项将按照最新通知执行，请各供应商随时关注平台信息。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 购 人：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济源市济源大道中段 88 号

联 系 人：刘志坚

联系方式：0391-662103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济源市汤帝路中段

联 系 人：翟伟民

联系方式：0391-5593166 或 0391-6636766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翟伟民

联系方式：0391-5593166 或 0391-6636766

发布人：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1 年 08 月 10 日

第二部分

供 应 商 须 知

供 应 商 须 知 前 附 表

序号	内　　容　　规　　定
1	采 购 人：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联 系 人：刘志坚 联系方式：0391-6621033
2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翟伟民 联系方式：0391-5593166 或 0391-6636766 邮　编：459000
3	项目说明 项目名称：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包三：高新校区监控升级改造和智慧校园安防） 采购内容：详见“第三部分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交 货 期：合同签订后 20 日内供货且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验收、投入正常使用。 质 保 期：自验收合格并投入正常使用之日起 3 年。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同行政区域内的任何地点。
4	采购预算：人民币 1500000 元；**高于采购预算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5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6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7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4、为该项目前期提供过整体或其中分项目的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工作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8	供应商信用记录的查询及使用: 1. 信用记录的查询渠道：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相关媒体网站进行查询。 2. 信用记录的查询使用：

	2.1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郑重提醒、明确告知：拟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信用信息平台渠道进行查询其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要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前，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相关媒体网站进行查询，并根据查询结果，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的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报财政主管部门批准后，取消中标供应商的中标资格，该供应商还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如供应商有上述情形已被撤销的，应在资格审查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撤销处罚的证明材料；否则，视为因存在上述情形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9	投标有效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10	**获取招标文件：** 本项目只接受网上获取，不接受其他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须登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址http://www.jyggjy.cn/TPFront）注册的交易主体账号进行获取。如果是初次参加采购活动的，需先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点击交易主体登录界面按要求说明进行注册。在注册时请仔细参考操作手册，根据要求对内容进行填报并上传。所填信息必须真实、完整、有效（具体操作详见《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主体用户重新注册入库的通知》http://www.jyggjy.com/jyztb/InfoDetail/?InfoID=fe9e4990-d989-4aaf-afbf-faccb5c6ae02&CategoryNum=008）。否则《会员注册审核》不予通过，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 1. 获取时间：**2021年08月10日至2021年08月17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 2. 招标文件费用：免费。
11	**变更**：本项目如有变更，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和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相应栏目同时发布，不再

	另行通知，请供应商注意随时关注。
12	**投标保证金 ：不再收取，但应提交投标（保证金）承诺函，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 14 项”。**
13	投标文件份数：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2、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U 盘壹份（*njytf 格式）。（非加密的投标文件 U 盘要求内容完整并能正常读取数据。） 3、纸质投标文件份数：资格审查文件和商务、技术等部分文件各**贰**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壹**份，作为备用方案，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文件须按规定进行密封，详见招标文件密封要求部分。
14	现场考察：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但不得单独或者分别组织只有一个供应商参加的现场考察。
15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 年 09 月 01 日 09:00 整（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室，本项目采取不见面形式进行开启。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16	投标文件递交：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请各供应商（投标人）提前办理 CA 证书，提前学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请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为防止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响应（投标）文件的上传，请各供应商尽量提前一至两天上传投标文件，因投标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响应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技术支持请联系：电话：0391-5507018 QQ:515146523（工作时间） 信安 CA 锁咨询： 电话：18939148645 2、因近期疫情形势严峻，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立足现阶段从封闭式管控向精密型智控的重大转变，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有序开展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根据《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2021 年 08 月 04 日发布的《关于疫情期间各交易主体参与我市公共交易活动事项的通知》规定，本项目交易事项采用线上办理，具体要求如下： 2.1 各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在平台上传加密文件，开标时间截止后（2021 年

	09 月 01 日 09:00-09:30）再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同步生成的非加密电子文件至采购人指定邮箱（yzzbgszfcgb@163.com），在监督人的监督下工作人员将收到的非加密文件同步导入电子开评标系统按规定的程序进行。 2.2 各供应商应保持电子文件内各种材料清晰可辨及非加密文件同加密文件的一致性，否则将会影响文件的有效性，各供应商承担由此造成的后果。 2.3 接受此方式的供应商视同认可该方式，投标截止时间前各供应商有权选择退出该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加密文件或开标时间截止后（2021 年 09 月 01 日 09:00-09:30）未收到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同步生成的非加密电子文件的均视为放弃投标。 2.4 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须与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否则按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完好同时邮寄至： 河南省济源市沁园街道办事处济源市民之家 A 区 5 楼 交易中心采购科（收） 邮编：459000 采购交易科联系方式： 0391-6969612 3、疫情防控期间《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另行发布通知的，本项目交易事项将按照最新通知执行，请各供应商随时关注平台信息。
17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5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评审专家 4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财政部门设立的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8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19	中标公告及期限：中标结果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和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上同时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0	提醒：供应商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详见附件“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第一章 总则

1.适用范围

1.1 **适用范围：**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所叙述的货物及有关服务。

1.2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2.定义及解释

2.1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为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提供高新校区监控升级改造和智慧校园安防及相关配套设施所需的所有设备及配件。

2.2 服务：系指为实现采购目的和需求，供应商除提供货物外还需提供与采购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设备、供货、运输、安装、调试、维修、维护、培训等服务。

2.3 采购人：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2.4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5 供应商：又称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6 日期：指公历日。

2.7 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纸质文件。

3.保　证

供应商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等内容是真实有效的，否则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投标风险及费用

4.1 无论投标的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当自行承担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的全部风险及费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风险及费用。

4.2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并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仅退还已经发售招标文件的费用，不承担其它损失及费用。

4.3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方式：由中标人以银行转账、汇款或者现金交纳方式交纳，交纳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4.4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标准：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国家计委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的货物采购收费标准收取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15400元。

4.5 采购代理服务费交纳账户：

户　　名：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411801010100001101

开户行名称：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源分行

5. 在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5.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5.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5.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5.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第二章 招标文件说明

6、本项目招标文件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6.1 招标公告；

6.2 投标人须知(包括投标文件的密封、签署、盖章要求等)；

6.3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6.4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要求，以及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6.5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投标报价要求和投标（保证金）承诺函的情形；

6.6 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6.7 采购项目的技术规格、数量、服务标准、验收等要求，包括附件、图纸等；

6.8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9 货物、服务提供的时间、地点、方式；

6.10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6.11 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和投标无效情形；

6.12 投标有效期；

6.13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6.14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和方式；

6.15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等；

6.16 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7.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 招标公告

（2） 供应商须知

（3）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4） 合同条款

（5） 投标文件格式

8.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8.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招标公告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招标公告书的组成部分。

8.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9.特别说明

9.1 投标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供应商提供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外国语言，但相应内容应当附有简体中文翻译内容，在解释时以简体中文翻译本为准。

9.2 计量

在投标文件中以及所有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说明都应当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如没有国家法定计量单位的，可以使用行业、习惯或通用的计量单位。

9.3 投标文件的真实性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且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0.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0.1.1 投标人应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资格审查文件）

10.1.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

10.1.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的证明材料；

10.1.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10.1.1.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

10.1.1.5 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

10.1.1.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10.1.1.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未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证明材料；

10.1.1.8 是否存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

10.1.1.9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0.1.2 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商务、技术等部分投标文件）

（1） 投标函

（2） 开标一览表

（3） 报价明细表

（4） 技术规格偏离表

（5） 供应商资信证明材料

（6）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是）

（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是）

（8） 售后服务计划

（9）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0） 授权委托书

（11） 供应商承诺函

（12）技术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13）疫情防控方案

（14）供应商是否为联合体投标；

（15）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16）其他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装订成册。

11.投标报价

11.1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所附“开标一览表”（商务、技术等部分投标文件附件格式2）的要求填写相应内容。

11.2 供应商按上述条款要求填写的投标报价仅限于本次投标。

11.3 供应商必须对招标范围内的全部货物及服务进行投标报价，只就其中部分货物及服务进行投标报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1.4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采购的货物及其相关的设备、供货、运输、安装、施工、辅材、调试、验收、培训、维护、售后等所产生的费用。

11.5 供应商对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11.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为实现物有所值的采购目标，保证本项目产品质量、能诚信履约，参照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西安地铁“问题电缆”事件调查处理情况及其教训的通报》国办发〔2017〕56号的要求，兼顾采购成本、使用成本、履约风险、后期维护成本的有机统一和项目生命周期总支付成本最低，如采购人认为供应商投标报价、产品质量性能可能不满足采购需求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等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予以证实；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1.7 若供应商投标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参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五十一条第二款“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规定经

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1.8 开标后，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按无效投标处理。

12.投报货物的要求

12.1 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必须对招标文件中货物的技术要求、“技术规格偏离表”逐项、逐条如实明确填写，不能照抄、复制；**如不如实填写或完全照抄、复制招标文件主要技术指标要求的按无效投标处理（除有相关资料证明一致外）。**

12.2 供应商应对招标文件中货物的技术要求逐条应答，并标明与招标文件条文的偏差和例外。对招标文件中货物有具体规格、参数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其所投货物的具体数值。

12.3供应商所投的设备及所有配件均应为最近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技术成熟稳定的合格产品。否则，应承担对其不利的法律责任及后果。

12.4供应商认为应对其投标货物的性能特点、优越性等有必要进行补充说明的内容。

12.5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其投报的货物及服务提供的时间、地点等作出实质性响应。

13.现场服务

中标供应商应将项目货物设备运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在安装调试阶段应派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到现场负责安装和调试，并向采购人操作人员提供现场技术培训，并免费向采购人提供全套运行、维护、保养手册等技术资料。

14 投标保证金 ：不再收取，但应提交投标（保证金）承诺函，具体要求详见资格审查文件投标（保证金）承诺函，供应商没有提交投标（保证金）承诺函或改变投标（保证金）承诺函事项、内容的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15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5.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承诺函的；

15.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15.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15.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15.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5.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6.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6.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6.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6.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6.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7.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文件从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为60日历天。

1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如双方当事人未采用书面形式但各方有明确表示和接收对方要求并履行相应义务的，视为双方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

17.2.1 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投标（保证金）承诺函的有效期也应相应延长，且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17.2.2 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其投标（保证金）承诺函相应撤销。

18.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8.1 纸质投标文件的编制

18.1.1 为便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保证金）承诺函等单独制作成资格审查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应编制资格审查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壹**份，并在文件封面相应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将编制好的资格审查文件正、副本密封在一个包封内。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8.1.2 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其他部分的内容，包括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技术规格偏离表、供应商资信证明材料、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是）、售后服务计划、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供应商承诺函、技术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疫情防控方案、供应商是否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保证金）承诺函等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另单独制作成商务、技术等部分投标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应编制商务、技术等部分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壹**份，并在文件

封面相应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将编制好的商务、技术等部分投标文件正副本密封在一个包封内。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8.1.3 供应商应将资格审查文件和商务、技术等部分投标文件的电子版（U盘）装于资格审查文件密封包内。

18.1.4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所附的投标文件的格式签字盖章。

18.1.5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8.2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

18.2.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18.2.2 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U 盘壹份（*njytf 格式）。（非加密的投标文件U盘要求内容完整并能正常读取数据。）

18.2.3 投标人应按照本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如有漏项或评标委员会、采购人认为其投标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8.2.4 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具体详见中心网站《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电子交易系统拒绝。

18.2.5 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图片等资料应清晰可辩，否则因无法辨认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2.6 投标人提供的纸质投标文件需与投标时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有不一致，以电子文件为准。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纸质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1 资格审查文件

19.1.1.1 资格审查文件包封上标记写明：

项目名称：济源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信息化建设项目（包三：高新校区监控升级改造和智慧校园安防）

文件内容：资格审查文件

采　购　人：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因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制作标记，导致投标错误或信息泄露等法律后果由该供应商承担，

19.1.1.2 资格审查文件的密封：

该件于2021年09月01日09:00前不得启封，并在封口处签字或盖章。**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该投标文件。**

19.1.2 商务、技术等部分投标文件

19.1.2.1 商务、技术等部分投标文件包封上标记写明：

项目名称：济源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信息化建设项目（包三：高新校区监控升级改造和智慧校园安防）

文件内容：商务、技术等部分投标文件

采　购　人：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因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制作标记，导致投标错误或信息泄露等法律后果由该供应商承担，

19.1.2.2 商务、技术等部分投标文件的密封

该件于2021年09月01日09:00前不得启封，并在封口处签字或盖章。**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该投标文件。**

19.1.3 为方便开标唱标,供应商应将商务、技术等部分投标文件正本中的“开标一览表”另制一份单独密封，并在密封件上标明“单位名称”、“投标项目编号及包段名称” “开标一览表”等字样，并标明“该件于2021年09月01日09:00前不得启封”，然后再粘贴在商务、技术等部分投标文件密封袋外。

20.纸质投标文件邮寄的地址及截止时间

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须与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否则按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完好同时邮寄至：

河南省济源市沁园街道办事处济源市民之家A区5楼

交易中心采购科（收）　邮编：459000

采购交易科联系方式：　0391-6969612

21.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

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

21.2 补充、修改的内容须以纸质文件形式提交，且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单独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密封处应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印鉴（签字），并标明“单位名称”、“投标项目编号及包段名称”、“补充”、“修改”、“替代”、还须标明“该件于2021年09月01日09:00前不得启封”等字样。

21.3在投标截止期与原投标有效期或根据投标须知第17.2条延长的投标有效期终止日之前，供应商不能撤销投标文件；否则，根据供应商提交投标（保证金）承诺函追究其相应责任。

22.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请各供应商提前办理CA证书，提前学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请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

为防止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响应文件的上传，请各供应商尽量提前一至两天上传投标文件，因投标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响应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技术支持请联系：电话：0391-5507018　QQ:515146523（工作时间）

信安CA锁咨询：电话：18939148645

22.2 因近期疫情形势严峻，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立足现阶段从封闭式管控向精密型智控的重大转变，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有序开展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根据《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2021年08月04日发布的《关于疫情期间各交易主体参与我市公共交易活动事项的通知》规定，本项目交易事项采用线上办理，具体要求如下：

22.2.1 各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在平台上传加密文件，开标时间截止后（**2021年09月01日09:00-09:30**）再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同步生成的非加密电子文件至采购人指定邮箱（yzzbgszfcgb@163.com），在监督人的监督下工作人员将收到的非加密文件同步导入电子开评标系统按规定的程序进行。

22.2.2 各供应商应保持电子文件内各种材料清晰可辨及非加密文件同加密文件的一致性，否则将会影响文件的有效性，各供应商承担由此造成的后果。

22.2.3 接受此方式的供应商视同认可该方式，投标截止时间前各供应商有权选择退出该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加密文件或开标时间截止后（**2021年09月01日09:00-09:30**）未收到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同步生成的非加密电子文件和纸质投标

文件的均视为放弃投标。

22.2.4 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须与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否则按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完好同时邮寄至：

河南省济源市沁园街道办事处济源市民之家 A 区 5 楼

交易中心采购科（收） 邮编：459000

采购交易科联系方式： 0391-6969612

3、疫情防控期间《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另行发布通知的，本项目交易事项将按照最新通知执行，请各供应商随时关注平台信息。

第五章 开标和评标

23.开标时间和地点

23.1 开标时间：**2021 年 09 月 01 日 09:00** 整（北京时间）。

23.2 开标地点：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室。

23.3 **开标程序**

23.3.2 因近期疫情形势严峻，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立足现阶段从封闭式管控向精密型智控的重大转变，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有序开展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根据《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2021 年 08 月 04 日发布的《关于疫情期间各交易主体参与我市公共交易活动事项的通知》规定，本项目交易事项采用线上办理，具体要求如下：

23.3.2.1 各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在平台上传加密文件，开标时间截止后（**2021 年 09 月 01 日 09:00-09:30**）再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同步生成的非加密电子文件至采购人指定邮箱（yzzbgszfcgb@163.com），在监督人的监督下工作人员将收到的非加密文件同步导入电子开评标系统按规定的程序进行。

23.3.2.2 各供应商应保持电子文件内各种材料清晰可辨及非加密文件同加密文件的一致性，否则将会影响文件的有效性，各供应商承担由此造成的后果。

23.3.2.3 接受此方式的供应商视同认可该方式，投标截止时间前各供应商有权选择退出该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加密文件或开标时间截止后（**2021 年 09 月 01 日 09:00-09:30**）未收到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同步生成的非加密电子文件的均视为放弃投标。

23.3.3、疫情防控期间《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另行发布通知的，本项目交易事项将按照最新通知执行，请各供应商随时关注平台信息。

24、资格审查

24.1 资格审查时间：开标结束后即时

24.2 资格审查地点：同评标地点

24.3 资格审查小组构成：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共 3 人组成。

24.4 资格审查内容如下：

24.4.1 是否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4.4.2 是否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

24.4.3 是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4.4.4 是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4.4.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是否有重大违法记录；如供应商有重大违法记录已被撤销的，应在资格审查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撤销处罚的证明材料；否则，视为因存在重大违法记录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4.4.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是否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24.4.7 是否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工作；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4.4.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6.5 资格审查方法：合格制

25 资格审查表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是否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营业执照等有效证件
是否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	具有 2018 年-2020 年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他证明材料
是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是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有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是否有重大违法记录	具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供应商关系	未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

	关系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是否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工作	没有为本项目前期提供过整体或其中分项目的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其他	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审查因素任何一项不符合，该供应商资格审查结果将为不合格	

26 编制资格审查报告，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7.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27.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相关主管部门报告；

27.2 在评审活动开始前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并书面记载评审工作纪律执行情况；

27.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27.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27.5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27.6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27.7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27.8核对评标结果，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相关主管部门报告；

27.9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27.10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8.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28.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8.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8.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8.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8.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8.6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28.7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28.8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28.9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28.10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28.11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28.12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28.13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上述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29.评标组织

29.1 评标委员会：是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评标工作的临时机构。

29.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5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评审专家4人。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前从财政部门设立的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9.3 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标，《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报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四十八条第二款“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规定的情形除外。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标。

29.4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9.5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30.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确定

30.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0.2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0.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0.4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作出有利判断响应性的，应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否则对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出不利响应性的，可以基于投标文件以外的外部证据。

30.5 若供应商投标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0.5.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0.5.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0.5.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0.5.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0.5.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0.6 相同品牌投标人家数的计算

本项目采购需求中加◆产品为本项目的核心产品，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参加本项目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

中标候选人。

如出现 30.6 规定评审得分相同的情形的，按照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如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照评分标准技术部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如技术部分得分相同的，按照综合部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如技术部分得分相同的，按照综合部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投标报价与评审得分均相同的，按照 35.1 条的规定推荐中标人资格。

31.评标原则

31.1 客观、公正、审慎；

31.2 严格保密；

31.3 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1.4 严格遵守评标方法；

32.执行国家采购政策：

32.1 国办发〔2007〕51号文件（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

32.2 财库〔2019〕9号文件（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

32.3 财库〔2020〕46号文件（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32.4 财库〔2014〕68号文件（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32.5 财库〔2014〕68号文件（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32.6 国权联〔2006〕1号文件（国家财政部等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

32.7 财库〔2005〕366号文件（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

32.8 财库〔2010〕48号文件（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

32.9 财库〔2017〕141号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32.10 其他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规定。

33.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33.1 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是否符合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投标报价	不超过采购预算价	
交货时间、地点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质保期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联合体投标	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其他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审查结果		
以上审查因素任何一项不符合，该供应商符合性审查结果将为不合格，其不再继续参与评审。		

33.2 评分标准（满分100分）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 值
报价部分（30 分）	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30 a、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对有效投标、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供应商，按照价格调整因素及比例进行报价调整，以调整后的价格作为供应商的评标价。 b、供应商投报产品均出自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给予最后报价8%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评标价=供应商报价×（1-∑价格折扣幅度）	30分

		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技术部分（50 分）	技术参数及响应	供应商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45分；加★项有一项不满足的扣3分；未加★号产品技术参数每有一项参数负偏离招标文件要求（含缺漏项）的扣0.5分；以上不满足的或负偏离招标文件要求的在45分基础上扣完为止。 **所投设备技术参数以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厂家出具的设备参数证明文件及各类证书资质证明加盖公章为准。（如检测报告、官方彩页网站截图、技术白皮书等）。所投软件部分提供系统原型图、系统界面截图等为准。**	45 分
	主要设备先进性及性能	投标文件中对投报产品的规格、型号、品牌、产地以及性能情况，叙述清楚、详尽、质量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供应商有充分的理由和证据证明其投标设备在相关领域所处的领先地位，主要设备配置、选型的合理性和先进性、技术成熟性、安全性、可靠性等，且价格合理的，由评标委员会在1-5分范围内酌情打分。	5 分
综合部分（20分）	业绩	供应商具有2018年1月份以来与本项目同类（指安防设备）业绩的，每份业绩合同得1分，最多得3分，没有不得分。 **以上项目业绩，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标通知书、业绩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3分
	供应商实力	1、供应商同时获得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且在有效期内得1分，缺项或没有不得分。 2、供应商具有优秀的软件管理系统自主研发能力，能够提供含有“校园安全布控系统”、“校园动态安防视频”、“平安智慧校园”、“高校智	6分

		慧平安校园”、“校园人员车辆智能管理系统”等字样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和软件产品登记测试报告的，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多得5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以上证书、测试报告等，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复证书、测试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个人数据保护措施	提供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国家保护个人、组织与数据有关的权益，鼓励数据依法合理有效利用，保障数据依法有序自由流动”的具体措施。措施科学、合理、针对性强，评标委员会根据可行性、完整性酌情打分，措施完善、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在2-3分范围内打分，基本符合本项目特征的0-1分范围内打分，不提供者不得分。	3分
	售后服务计划	1、对所投产品的服务内容、响应时间、保证措施提供科学、合理、针对性强的服务承诺，评标委员会根据服务承诺的可行性、完整性，服务承诺落实的保障措施等在0-2分内酌情打分。 2、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流程及应急维修服务措施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售后地址、人员、联系方式等）和定制化培训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完善培训体系和机制，优秀的培训师资力量等），评标委员会根据方案在0-3分内酌情打分。 **注：以上内容缺席或明显不符合本项目特征的，该项为0分。**	5分
	疫情防控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疫情防控的措施、方案、项目各阶段人员防控、项目完成后的消杀工作等内容，在0-2分范围内酌情打分。	2分
	环保、节能产品	供应商投报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且有国家确定的认证	1分

		机构出具、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每项得0.5分，最多得1分。（0-1分）（属于国家强制采购产品除外）	

34.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34.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

34.2 在开标、评标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评委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4.3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评委不得与 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

34.4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34.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退还未中标的投标资料。

34.6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六章 授予合同

35.定标方式

35.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评标委员会将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并按评标总得分高低按顺序向采购人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得分、投标报价与量化指标评审得分均相同的，按技术服务优劣排列；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35.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供应商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35.3 评审结果的修改

35.3.1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35.3.1.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35.3.1.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5.3.1.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35.3.1.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35.3.2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相关主管部门。

35.3.3 投标人对 35.3.1 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相关主管部门。

35.4 在招标采购中，有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第一款第（二）至第（四）项规定情形之一的，应当予以废标，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供应商。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

36.中标公告

36.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36.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6.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6.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确定中标供应商后 2 个工作日内，在与招标公告一致的媒体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37.中标通知

37.1 确定中标供应商后，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应在接到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逾期不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将视为放弃中标项目，按《政府采购货物与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七十条规定处理，**并根据其提交投标（保证金）承诺函追究其相应责任。**

37.2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7.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8.供应商信用记录的查询使用：

若在中标结果公告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前中标供应商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报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取消中标供应商的中标资格,该供应商还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9.签订合同

39.1 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等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供应商投标（保证金）承诺函事项及其违背承诺的责任追究措施进行追究。

39.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39.3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0.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41.质疑的提出及答复

41.1.招标文件的质疑及答复

41.1.1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的，应当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41.1.2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1.2 采购过程、中标结果的质疑及答复

41.2.1 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相应采购程序环节的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针对该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1.2.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1.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相关规定（如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还须提供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下载招标文件成功的网页截图），方可提出质疑；否则，应承担对其不利的后果。

41.4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仅接收以书面纸质形式提出的质疑。

41.5 接收质疑函的信息：

接收人：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政府采购部

联 系 人：翟伟民

联系电话：0391-5593166 或 0391-6636766

通讯地址：河南省济源市汤帝路中段河南永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南区二楼

42.本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第三部分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一、采购清单、技术参数：

高新校区监控升级改造				
序号	设备名称	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1	监控球机	1、最大支持分辨率 2592×1520。光学变倍功能检验：不小于 30 倍。 2、抓拍图片的成像尺寸最大支持 400 万像素(2592×1520)（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3、红外灯检验：红外灯开启时，肉眼应观察不到红外灯发光现象。 4、音频编码格式设置检验:在 IE 浏览器下，具有 MP2L2、G.711ulaw、G.711alaw、G.726、G.722.1、G.729、G.723、AAC 设置选项。 5、视频编码格式设置检验:在 IE 浏览器下，具有 H.265、H.264、MPEG4MJPEG 设置选项；可将 H.264 和 H.265 格式设置为 Baseline/Main/High Profile。 6、样机变倍时可提前调整焦距范围，保证样机在变倍过程中均能快速聚焦清楚，聚焦时间小于 1s。当样机跟踪监控区域内行人或机动车等移动目标并录像时，单帧回放录像文件，每 1 帧画面均应清晰可见（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7、最低照度检验:红外灯关闭:彩色:0.00021x(AGC ON、RJ45 输出、应能分辨反射式视频矩阵测试卡中彩色色块)黑白:0.00011x(AGC ON、RJ45 输出、能分辨反射式视频分辨率测试卡中圆形轮廓)。 8、可对经过设定区域的行人进行人脸检测和，当检测到人脸后，可抓拍人脸图片、联动聚焦、目标跟踪、报警上传、发送邮件、联动录像、辅助输出等，抓拍图片数量可设。 9、在监视画面中检测出多个移动目标(人或车非机动车)后，样机可持续(跟踪时间可设)自动跟踪其中一个目标并调节变倍，使该目标处于摄像机监视画面中央;目标离开监控区城后，可自动切换跟踪目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10、可在监视画面中点击或框选任意移动目标使样机对该目标进行跟踪（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11、智能行为分析功能检验:当以下的智能分析行为达到设定的阈值时，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或 IE 浏览器给出报警提示 a)区域入侵；b)停车	台	8

		检测；c)穿越围栏；d)人员聚集；e)绊线入侵；f)物品遗留；g)快速移动；h)物品移除；i)徘徊。 12、在 IE 浏览器下，可设置样机跟踪目标类别当选择的分类目标触发规则之后，样机可进行目标联动跟踪，并可设置跟踪时间和变倍倍数（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13、当设定的侦测区域内有目标移动时，该区域边框将变为红色，并可联动报警启动录像、报警上传中心、发送邮件及上传 FTP，可通过 IE 浏览器设置最多 396 块移动侦测区域（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14、电源电压适应性检验：电源电压在 AC24V±55%范围内变化时样机应能正常工作。		
2	监控枪机	1、传感器类型：1/3 英寸 CMOS。 2、像素：≥400 万,最大分辨率：2688×1520。 3、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流节约 1/2。 4、在 IE 浏览器下，具有 H.265、H.264、MJPEG 设置选项；可将 H.264 格式设置为 Baseline/Main/High Profile。 5、在分辨率设置为 2560×1440、帧率设置为 25fps、码率设置为 2Mbps 时，样机处于监看或录像状态，监视画面无明显缺损，物体移动时画面边缘无明显锯齿、拉毛现象。 6、最低照度检验 彩色：≤0.00021x（AGC ON，RJ45 输出，应能分辨反射式视频矩阵测试卡中彩色色块）。 黑白：≤0.00011x（AGC ON，RJ45 输出，能分辨反射式视频分辨率测试卡中圆形轮廓）（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7、摄像机应具有自动增益功能，使视频信号随目标亮度的变化自动调整视频输出。 8、当触发动检或报警时，视频录像帧率应自动调整至设定值，设定范围 1～60 帧/秒。 9、可识别距样机 250 米处的目标轮廓（（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10、支持人脸侦测功能，可对经过设定区域的行人进行人脸检测，当	台	21

		检测到人脸后，可联动抓拍人脸图片、录像及给出报警提示。 11、样机可分别对在监视画面中进入和离开的人数进行统计，通过 IE 浏览器可配置进入、离开人数报警阀值，并可在监视画面上显示当前统计人数，当人数超过设定值时可给出报警提示，并联动抓图、录像（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12、电源输出端可提供 DC12V 电源输出。 13、样机检测到电压低于 8.4V 或者高于 19V 时，可在客户端显示图标或者播放报警提示音进行报警提示。 14、摄像机在正常工作条件下，连续工作 168h，试验后样机应能正常工作（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15、外壳防护等级应达到 IP67 等级。 16、应符合 GB/T20138-2006《电器设备外壳对外界机械碰撞的防护等级（IK 代码）》中 IK10 的规定，试验后外壳完好，无破损（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3	嵌入式高清解码器	1、系统采用嵌入式系统，模块化设计，不大于 3U 高度。 2、单台设备不少于 12 路 HDMI 接口输出，至少包含 8 个 3840x2160 分辨率输出口和 4 个 2560x1600 分辨率输出口（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3、支持双电源冗余，采用标准 80plus PLATINUM 电源。 4、4 路本地信号采集（2 路 DVI-I 和 2 路 HDMI，HDMI 接口最大支持 4K 采集）（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型式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原厂公章）。 5、具备 2 组风扇（支持热插拔和智能风扇功能，支持吹和抽两种模式同时工作）。 6、支持 3 个 232 接口，3 个 USB 接口，1 个 485 接口。 7、支持 MPEG4/H.264/H.265/MJPEG 视频解码，支持 PCM/G.711/ACC/G.722/G.726/G.729/MPEG2-L2 音频解码;支持音频复合流解码。 8、H.264/H.265 视频解码均支持不少于 12 路 1200W@25fps、48 路 300W@25fps、64 路 1080P@30fps、144 路 720P@30fps 网络视频解码。 9、支持 M*N 融合屏方式(M*N≤18),每个融合屏支持 1/4/9/16/25/36/64	台	1

		分割显示。 10、支持任意一路信号显示画面可任意漫游、缩放，并在单屏或拼接屏的任意位置上叠加显示，图层不少于 36 层（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11、支持主控板 RJ45 口的 232 信号输出至屏幕控制器，实现大屏的开关、屏幕调节（亮度、对比度、饱和度、清晰度）、背光模式、切换等功能。 12、支持将电视墙布局保持为预案，设备能保存 16 组预案，支持预案轮巡功能，轮巡间隔可任意设置。 13、支持前端人脸检测设备直连解码器，实时展示人脸比对结果，内容包含人脸抓拍图、原始图、通道编号、时间、相似度（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14、通过网络抓屏软件，可将远程电脑桌面实时解码上墙显示；可对桌面整屏、单窗口、自定义区域抓屏上墙；可同时支持多个抓屏任务（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4	8 口千兆交换机	10/100/1000Mbps、存储-转发、16Gbps、非模块化，端口数量 8 个。	台	8
5	5 口交换机	10/100/1000Mbps、存储-转发、16Gbps、非模块化，端口数量 5 个。	台	4
6	网桥	5.8G/900M/5 公里/一对。	对	10
7	光纤收发器	千兆收发，单模单纤，外置供电。	个	7
8	立杆	定制。	个	13
9	横杆支架	定制。	个	15
10	小立杆机柜	定制。	个	20
11	存储控制器	1、采用 6U 48 盘位专业存储设备 2、采用 LINUX 操作系统，具有 1 个控制单元，1 个 64 位六核处理器，8GB 内存，可扩展至 128GB。具有 128GB SSD 固态硬盘，可扩展至 2 个 512GB SSD 固态硬盘。可扩展 1 个 2.5 英寸 SATA 硬盘。具有 2 个可热插拔 BBU 电源，可扩展至 4 个可热插拔 BBU 电源（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3、样机外部接口可再扩展 8 个 RJ45 网络接口或 4 个 RJ45 网络接口及	台	2

		4 个光纤接口，2 个 Mini SAS HD 接口（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4、样机前面板具有锁止功能，加锁后硬盘无法取出，具有可拆卸式防尘滤网（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5、支持单个 SAMBA 共享文件夹，可对 128 个用户同时进行管理；支持单个 ftp 共享文件夹，可对 128 个用户同时进行管理（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6、前端 IPC、NVR、DVR 发生断网，待恢复网络连接后，可将断网时段内的录像续传到服务器。 7、人体检测属性查询包括：人体上衣类型（长袖、短袖）、上衣颜色（白、橙、粉、黑、红、黄、灰、蓝、绿、紫、棕）、下衣特征（长裤、短裤、裙子）、下衣颜色、是否戴帽子、是否带包；支持按时间、通道、人体检测各属性进行查询检索；支持按人体检测同步关联回放细节通道人脸抓拍图信息和录像；支持人体检测图片、所在环境大图、对应录像前后 10s 录像的下载（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8、支持 AI 鱼眼摄像机、双目客流摄像机、八目枪球联动一体机、全局灵瞳摄像机、声光警戒摄像机、视频全结构化摄像机、双目立体行为分析摄像机、AI 交通电警卡口、警戒球、枪球联动一体机、AI 城管球、热成像 AI 单目/双目枪球、热成像 AI 测温型&观测型双目球、AR 全景守望者、教室点名摄像机、车位管理/违停球等前端网络摄像机接入；支持画中画通道视频显示，并进行存储；当接入多目摄像机时，支持将视频图像以画面分割方式多通道分别显示，可自定义布局（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9、支持 14T、16T 氦气硬盘接入（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10、在没有限制 RAID5 同步速度的条件下进行测试，不运行视音频存储业务，在样机界面上创建一个 RAID5 并开始同步，显示的同步速度最大为 320MBps。 11、可通过 IE 浏览器，火狐浏览器，谷歌浏览器对单个或多个样机或样机内的磁盘进行定位，并可设置时间；支持存储硬盘出现故障，对		

		应硬盘槽位有报警灯光提示——不支持（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12、支持前端设备优先直接连接存储设备进行录像，当直接访问存储设备不通时，系统将通过媒体转发服务器进行录像存储。用户访问存储设备的录像时（回放、下载），系统优先选择用户直接连接存储设备；当用户和存储设备之间链路不通时，系统将通过媒体转发服务器进行自动路由，存储录像（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13、样机可支持配置文件和数据导出功能，且支持配置文件和数据加密导出；样机可支持后台配置数据、账户数据和密钥数据均采用 AES 加密算法进行存储（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14、可对用户操作样机过程中涉及到的敏感数据（AES 加密算法密钥）采用数字信封技术加密后在网络中传输；样机可支持采用 AES 加密算法加密视频码流并在网络中传输；样机支持码流采用 TLS 通道加密技术加密后在网络中传输（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15、支持接入容量为 1TB、2TB、3TB、4TB、5TB、6TB、8TB、10TB、12TB、14TB、16TB 的磁盘，支持接入 SMR 硬盘；混合支持 SATA 磁盘、SSD 磁盘；样机在工作状态下，可支持磁盘热插拔；磁盘可自动识别，接入过程中有提示信息。 16、可在 Normal 和 Rescue 两个系统模式之间进行切换，当任何一个模式无法正常启动时，另外一个模式能正常工作（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17、可将多台样机分别设置为主服务器和备用服务器，当其中的主服务器出现死机或者磁盘损坏等情况，可自动切换至备用服务器进行工作，当主服务器恢复正常后，录像数据能由备份服务器回传至主服务器。可配置高速、中速、低速进行回传（1<M<N），可通过访问其中一台备用服务器对其余的备用服务器及主服务器进行控制（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18、支持对多个磁盘分时上电。 19、可通过 IE 浏览器进行视频浏览、回放和下载；并支持多画面同时段录像同时回放，或不同时段录像同时回放；网络下载录像速度不低		

		于 90MB/s。 20、可将数据随机分散存储至各个硬盘；可全盘参与某一种业务（读写盘、只读盘、冗余盘、抽帧盘、AI 回放盘）（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21、样机支持同时接入 512 路具有人脸检测功能的摄像机，当侦测到人脸时，可进行人脸大图、小图抓拍、视频录像，并触发报警联动录像、抓拍图片、弹出报警画面、上传中心、蜂鸣报警以及日志记录；支持按人脸检测同步关联回放细节通道人脸抓拍图信息和录像；支持人脸检测小图、所在人脸大图、对应录像前后 10s 录像的下载（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22、样机支持同时接入 512 路具有人体检测功能的摄像机，当侦测到人体时，可进行人体抠图和人脸抓拍图，并触发报警联动录像、抓拍图片、弹出报警画面、上传中心、蜂鸣报警以及日志记录；（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23、电源冗余：1+1 冗余电源。 24、工作温度：0℃~45℃。 25、供电方式：100-127V/200-240V AC，50/60Hz，8A/4A，支持热插拔。		
12	硬盘	≥6T	块	70
13	机柜	42U 网络机柜	个	1
智慧校园安防				
1	AIOT 视图综合应用系统	1、支持在预览画面对人脸、人体、车辆、非机动车叠加检测框和结构化属性信息，可在预览画面下方展示抓拍图和结构化属性信息。 2、警戒告警信息展示：支持在预览画面下方展示人体越线、人体翻墙、人体区域入侵、人体徘徊、人员值/离岗、车辆越线、车辆违停、车辆离开警戒告警信息。 3、支持通行数据看板，展示当日的通行记录总数、员工出勤人数、到访人数、门禁告警数。 4、支持上传人脸图片、设置底库和阈值进行人脸比对。底库包括人员库、访客库、关注人员库和陌生人库。当底库是员工库、访客库或关注人员库时，比对结果展示相似度、底库人脸图。当底库是陌生人库时，比对结果展示相似度、抓拍图、设备和区域。支持导出比对结果。	套	1

		5、人员轨迹检索功能：支持上传人脸图片进行轨迹检索，包括员工、关注人员、访客、陌生人。支持对轨迹进行播放、暂停、快进、快退、重播操作。支持导出人员的抓拍记录。 6、支持上传一张人体图片对抓拍库人体进行 1：N 比对，结果返回相似度最高的 1000 张抓拍库图片。 7、支持展示陌生人识别结果，包括抓拍图、设备、归属区域、抓拍时间。支持查看陌生人识别详情，包括抓拍图、全景图、设备、归属区域、抓拍时间、人员类型，对配置录像功能的抓拍点位查看录像。支持在陌生人识别详情中点击“查看轨迹”跳转展示人员轨迹，可对轨迹进行播放、暂停、快进、快退、重播操作。支持导出陌生人识别结果。 8、支持展示人脸抓拍记录，可查看人脸抓拍详情。人脸抓拍详情可包括人脸抓拍图、人体关联图、全景图、抓拍类型、抓拍设备、抓拍时间、性别、年龄、口罩状态、眼镜状态、胡子特征、发型、鼻子有无遮挡。人脸抓拍图右上角支持选择“查看轨迹”或“结构化检索”。 支持展示人体抓拍记录，可查看人体抓拍详情。人体抓拍详情可包括人体抓拍图、人脸关联图、全景图、抓拍类型、抓拍设备、抓拍时间、性别、年龄、上身颜色、下身颜色、上衣服饰、下衣服饰、有无戴帽子、帽子颜色、有无带包、有无骑车、有无戴安全帽、抽烟状态、打电话状态等。人体抓拍图右上角支持选择“查看轨迹”或“结构化检索”。 9、支持展示机动车抓拍记录，可查看机动车抓拍详情。机动车抓拍详情包括机动车抓拍图、全景图、抓拍设备、抓拍时间、机动车类型、车牌号、车身颜色、车牌颜色、车辆品牌等。 10、支持展示非机动车抓拍图，可查看非机动车抓拍详情。非机动车抓拍详情包括非机动车抓拍图、全景图、抓拍类型、抓拍设备、抓拍时间、非机动车类型。 11、支持按条件检索人脸抓拍图，并导出检索结果。检索条件包括开始时间、结束时间、设备、相似度、性别、年龄、口罩状态、眼镜状态、胡子特征、发型、鼻子有无遮挡。 12、支持按条件检索人体抓拍图，并导出检索结果。检索条件包括开始时间、结束时间、设备、相似度、性别、年龄、上身颜色、下身颜色、上衣服饰、下衣服饰、有无戴帽子、帽子颜色、有无带包、有无骑车、有无戴安全帽、抽烟状态、打电话状态等。		

		13、支持按条件检索机动车抓拍图，并导出检索结果。检索条件包括开始时间、结束时间、设备、相似度、机动车类型、车牌号、车身颜色、车牌颜色、车辆品牌等。 14、支持按条件检索非机动车抓拍图，并导出检索结果。检索条件包括开始时间、结束时间、设备、相似度、非机动车类型。 15、支持人体区域入侵行为告警功能。支持查看人体区域入侵告警记录，记录包括抓拍图、设备、归属区域、警戒开始时间、警戒结束时间、持续时间。 16、支持人体翻墙行为告警功能。支持对墙体正拍、墙体斜拍、墙头俯拍监控角度的人体翻墙行为进行告警。支持查看人体翻墙告警记录，记录包括抓拍图、设备、归属区域、警戒开始时间。 17、支持车辆越线行为告警功能，车辆遮挡面积最大不超过 1/2。 18、支持车辆违停行为告警功能，车辆遮挡面积最大不超过 1/2。支持查看车辆违停记录，记录包括抓拍图、设备、归属区域、警戒开始时间、警戒结束时间、持续时间。 19、支持车辆离开行为告警功能，车辆遮挡面积最大不超过 1/2。支持查看车辆离开告警记录，记录包括抓拍图、设备、归属区域、警戒开始时间。 20、支持对视频流设置人体越线行为检测规则，包括绘制绊线、设置检测目标大小和时间计划。绊线类型支持单绊线、双绊线。单绊线支持单向绊线、双向绊线。双绊线包括预警线和报警线。支持设置绊线方向。单绊线支持最多 8 点 7 折线，双绊线支持最多 4 点 3 折线。支持清除已绘制的绊线。 21、支持对视频流设置人体区域入侵行为检测规则，包括绘制入侵区域、设置检测目标大小、设置时间计划和延迟报警时间。支持设置两个场景，每个场景最多可设置四个入侵区域。每个入侵区域最大支持八边形。支持清除已绘制的入侵区域。 22、支持对视频流设置人体翻墙行为检测规则，包括绘制绊线、设置检测目标大小和时间计划。绊线类型支持单绊线、双绊线。单绊线支持单向绊线、双向绊线。双绊线包括预警线和报警线。支持设置绊线方向。单绊线支持最多 8 点 7 折线，双绊线支持最多 4 点 3 折线。支持清除已绘制的绊线。 23、支持设置人员值/离岗行为检测规则，包括绘制区域、设置检测目标大小、设置时间计划和延迟报警时间。最大支持绘制八个检测区域，		

		单个区域最大支持八边形。支持清除已绘制的检测区域。 24、★支持对视频流设置车辆违停行为检测规则，包括绘制区域、设置检测目标大小、设置时间计划和延迟报警时间。最大支持绘制八个检测区域，单个区域最大支持八边形。检测目标类型包括机动车、非机动车、机动车+非机动车。支持清除已绘制的违停区域。 25、支持对视频流设置车辆越线行为检测规则，包括绘制绊线、设置检测目标大小和时间计划。绊线类型支持单绊线、双绊线。单绊线支持单向绊线、双向绊线。双绊线包括预警线和报警线。支持设置绊线方向。单绊线支持最多 8 点 7 折线，双绊线支持最多 4 点 3 折线。检测目标类型包括机动车、非机动车、机动车+非机动车。支持清除已绘制的绊线。 26、支持对视频流设置车辆离开行为检测规则，包括绘制区域、设置检测目标大小和时间计划。最大支持绘制 20 个区域离开，单个区域最大支持八边形。检测目标类型包括机动车、非机动车、机动车+非机动车。支持清除已绘制的离开区域。 27、人体检出尺寸：支持检出分辨率不小于 40 像素×80 像素的人体。 28、机动车检出尺寸：支持检出分辨率不小于 60 像素×60 像素的机动车。 29、机动车车牌检出尺寸：支持检出分辨率不小于 25 像素×80 像素的机动车车牌。 30、非机动车检出尺寸：支持检出分辨率不小于 25 像素×28 像素的非机动车。 31、在人脸被遮挡不大于 1/2（遮挡方式为口罩）的情况下，采用日间人脸抓拍图片进行测试，人脸检出率≥99%。检出率=检出数/样本数。 32、人脸结构化属性检出率和识别率： 32.1 采用日间图片进行测试，图片中目标结构化属性信息清晰可辨。人脸性别检出率≥99%，人脸性别识别准确率≥99%。其中，检出率=检出数/样本数；识别准确率=正确识别数/检出数。 32.2 采用日间图片进行测试，图片中目标结构化属性信息清晰可辨。人脸是否戴眼镜检出率≥99%，是否戴眼镜识别准确率≥99%。其中，检出率=检出数/样本数；识别准确率=正确识别数/检出数。 33、人体结构化属性检出率： 33.1 采用日间图片进行测试，图片中目标结构化属性信息清晰可辨。人体是否带包检出率≥98%。检出率=检出数/样本数。		

		33.2 采用日间图片进行测试，图片中目标结构化属性信息清晰可辨。人体是否戴安全帽检出率≥95%。检出率=检出数/样本数。 34、机动车结构化属性检出率： 34.1 采用日间图片进行测试，图片中目标结构化属性信息清晰可辨。机动车车身颜色识别准确率≥99%。识别准确率=正确识别数/检出数。 34.2 采用日间图片进行测试，图片中目标结构化属性信息清晰可辨。机动车车牌号识别准确率≥99%。识别准确率=正确识别数/检出数。 34.3 采用日间图片进行测试，图片中目标结构化属性信息清晰可辨。机动车车牌颜色识别准确率≥98%。识别准确率=正确识别数/检出数。 35、机动车越线告警性能： 采用离线视频进行测试，视频中机动车越线行为清晰可辨。日间环境光照度不低于 200lx；夜间彩色辅助光照度不高于 50lx，或夜间黑白红外开启。日间机动车越线告警准确率≥99%，夜间机动车越线告警准确率≥90%。机动车越线告警准确率=正确告警数/样本数。 36、机动车违停告警性能： 采用离线视频进行测试，视频中机动车违停行为清晰可辨。日间环境光照度不低于 200lx；夜间彩色辅助光照度不高于 50lx，或夜间黑白红外开启。日间机动车违停告警准确率≥99%，夜间机动车违停告警准确率≥90%。机动车违停告警准确率=正确告警数/样本数。 37、机动车区域离开告警性能： 采用离线视频进行测试，视频中机动车区域离开行为清晰可辨。日间环境光照度不低于 200lx；夜间彩色辅助光照度不高于 50lx，或夜间黑白红外开启。日间机动车区域离开线告警准确率≥99%，夜间机动车区域离开告警准确率≥90%。机动车区域离开告警准确率=正确告警数/样本数。 38、入库图片格式：支持 JPG、JPEG、PNG、BMP、JPG、TIF、WEBP 格式的人脸图片入库功能。 39、人脸库容量：人脸库容量支持≥200 万。 40、设备管理功能：支持增加、修改、删除设备。设备类型包括智能摄像机、网络摄像机、智能服务器、存储服务器。支持发现注册的人脸识别门禁一体机设备，可添加、删除、修改设备。支持按设备名称检索设备。支持接入视频流和图片流摄像机。支持接入 H.264 和 H.265 编码格式的视频流摄像机。具有 RTSP、ONVIF 协议接入设置选项。支持设备运维功能。支持对人脸识别门禁一体机进行升级、参数配置、		

		重启、恢复出厂设置操作。支持对摄像机进行重启、参数配置、时钟同步操作。 41、支持添加门禁设备，并绑定开关。设备类型可选择人脸识别门禁一体机、智能摄像机、网络摄像。 42、接入能力：单台四卡服务器支持模拟接入 300 路图片流，或 80 路人脸比对视频流，或 80 路结构化分析视频流，或 88 路警戒分析视频流。 43、人脸图片入库性能：入库平均速度大于等于 1800 张/秒。 44、人脸图片建模性能： 44.1 通过后台计算，人脸图片建模速度不低于 260 张/秒。 44.2 人脸图片建模成功率≥99.99%。建模成功率=建模成功图片数/测试建模图片数。 45、用户管理功能：系统应具备用户管理和权限管理功能。 46、系统管理功能：支持增加、修改、删除、查看区域，可设置用户的区域管理权限。支持地图管理，可上传地图图片，支持在地图图片中标记设备位置。支持进行事件配置，可设置事件订阅服务器 IP 地址。支持进行一脸通配置，可设置考勤记录回调 IP 地址和门禁识别记录回调 IP 地址。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厂家公章。**		
2	业务 控制器	1、CPU:1 * Intel 4114/10C/20T/13.75M cache/2.20-3.00GHz/85W。 2、内存：4 * 16G/DDR4/RECC/2666/2933/2Rank。 3、SATA SSD:1 * SSD/480GB/SATA 6Gb/2.5 寸/S4500/S4510 或 5200 ECO/直连主板。 4、HDD：1*4T。 5.RAID 卡：1 * Raid 卡/8 口/SAS 12Gb/半高/PCIe 3.0x8/1GB 缓存/支持 RAID 0,1,5,6,10,50,60,JBOD/超级电容 BBU。	台	1
3	AI 算法引擎平台	1、CPU：2 * Intel 6130/16C/32T/22M cache/2.10-3.70GHz/125W。 2、内存：32G DDR4 *8。 3、硬盘：≥14T 3.5“ SATA *4（做 RAID5）+ 480 GB SSD*1。 4、板载网卡：板载 1000M 网卡*2。 5、万兆网卡：双口万兆光口卡，含光模块×2 电源：冗余双电 800W。 6、GPU：4*NVIDIA Tesla-T4。 7、RAID 卡：8 口，支持 RAID 0,1,5,6,10,50,60,JBOD″。	台	2

4	授权 Key	用于业务系统授权；前端摄像头授权，利旧 50 路，新增 10 路	项	1
5	智能监控设备◆	1、★工作模式设置：具有人脸抓拍模式、智能监控模式、道路监控模式、混合检测模式设置选项。人脸抓拍模式下，检测目标包括人脸、人体。智能监控模式下，具有绊线侦测、双绊线侦测、周界侦测、物品遗留侦测、物品丢失侦测、徘徊侦测、奔跑侦测、停车侦测、人数统计、人群聚集侦测、值岗侦测、车位看守、视频诊断、音频异常侦测设置选项。道路监控模式下，检测目标包括主驾驶人脸、非机动车、人体。混合检测模式下，检测目标包括机动车（含车牌）、非机动车、人体、人脸。 2、抓拍模式设置：具有全部抓拍、高质量抓拍及用户自定义抓拍三种抓拍模式选项。用户自定义抓拍模式可设置抓拍图片综合质量、抓拍人脸图片的最小尺寸。 3、抓拍目标设置：支持设置抓拍目标为人脸、半身、全身、背景图。推图策略设置：具有最优、最快、定时、撞线推图策略设置选项。 4、人脸抓拍角度：支持对水平转动角不超过±90°、俯仰角不超过±60°、倾斜角不超过±60°的人脸图片进行抓拍功能。 5、★遮挡人脸抓拍功能：支持对头发遮挡眉毛、头发遮挡单眼、戴普通眼镜、戴黑框眼镜、戴墨镜、戴棒球帽、戴普通帽子、戴头戴式耳机、戴口罩遮挡方式的人脸进行抓拍功能。 6、抓拍光照条件：支持对过曝、欠曝、阴阳脸、背光、光线较暗等光线条件下的人脸进行抓拍功能。 7、人脸检测帧率：支持每秒检测 25 帧人脸图像功能。 8、抓拍人脸最小尺寸：支持抓拍的人脸最小图片尺寸为 30 像素×30 像素。 **注：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台	10
6	监控电源	监控安装配件	个	10
7	监控支架	监控安装配件	个	10
8	监控杆体	监控安装 3 米立杆（含预埋件、箱体）	套	6
9	单机 芯闸机	1、电源电压 AC220±10%V、50HZ。 2、驱动电机 直流电机 24V/40W。 3、工作环境温度 -15℃～60℃。 4、相对湿度 相对湿度≤90%、不凝露。 5、输入接口 12V 电平信号或脉宽＞100ms。	台	10

		6、通信接口 RS232 通讯，继电器开闸信号。 7、通道宽 1050MM 单台摆臂标准露出 500mm 最大 900mm 。 8、通行速度 30 人/分钟（常开模式）、20 人/分钟（常闭模式）； 9、闸门开、关时间 摆闸 0.4－0.8 秒。 10、采用无刷电机，提升电机使用寿命。 11、非法进入有报警提示功能。 12、防冲功能，在没有接收到开闸信号时，伸缩挡板自动锁死。		
10	双机 芯闸机	1、电源电压 AC220±10%V、50HZ。 2、驱动电机 直流电机 24V/40W。 3、工作环境温度 -15℃～60℃。 4、相对湿度 相对湿度≤90%、不凝露。 5、输入接口 12V 电平信号或脉宽＞100ms。 6、通信接口 RS232 通讯，继电器开闸信号。 7、通道宽 1050MM 单台摆臂标准露出 500mm 最大 900mm。 8、通行速度 30 人/分钟（常开模式）、20 人/分钟（常闭模式）。 9、闸门开、关时间 摆闸 0.4－0.8 秒。 10、采用无刷电机，提升电机使用寿命。 11、非法进入有报警提示功能。 12、防冲功能，在没有接收到开闸信号时，伸缩挡板自动锁死。 ★13、门禁控制器存储容量：最多可支持 20 万张卡管理和 50 万条事件记录存储。（供应商须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见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台	2
11	人脸识别 面板机	人脸识别 7 寸（含电源、支架、护罩） 1、显示屏：7 寸电容触摸屏，分辨率不应低于 600*1024，设备应能显示时间、日期、星期，刷卡/脸时显示用户名、用户照片信息、用户编号等。 2、摄像头：设备应采用高清双目相机，1 路 200W 可见光摄像头，1 路 200W 红外补光摄像头。 3、摄像头分辨率：可见光摄像头分辨率：1920×1080；红外摄像头分辨率：1280×720。 4、存储容量：支持 50000 张 IC 卡，支持 50000 张人脸，支持 50000 条含抓拍图的事件。 5、识别模式：支持单人识别和多人识别模式。 6、硬件接口：	台	10

		1）报警输入接口×2；2）报警输出接口×1；3）USB type C 接口×1；4）门磁输入接口×1；5）开门按钮接口×1；6）电锁输出接口×1；7）WIFI×1；8）RJ45×1；9）RS485 接口×1；10）韦根输入/输出接口×1；11）扬声器输出×1；12）指示灯×1；13）距离传感器×1。 ★7、指示灯：正常工作时白色指示灯常亮；人脸识别比对成功后白色指示灯闪烁。 ★8、人脸比对误识率和准确率：50000 张底库照片下，误识率≤0.5%的条件下，准确率应≥99.8%。 ★9、人脸比对平均时间：应小于 150ms。 10、通行能力应≥50 人次/分钟。 11、防假体攻击准确率：防假体攻击准确率≥99.8%。 12、支持口罩识别，口罩识别准确率：50000 张底库照片下，准确率≥98%。 13、人脸识别时间间隔：支持设置人脸识别间隔时间（1s 至 9s）。 14、NFC 刷卡功能：支持 NFC 刷卡功能。 15、数据管理功能：1）支持本地或管理平台下发或 U 盘导入人脸、卡号等信息；2）支持比对结果、人脸抓拍图本地存储；3）支持实时上传及断网续传；4）支持本地 U 盘导出对比事件及人脸注册照片。 **注：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高新校区监控升级改造建设完成后，要符合国家标准实现存储 6 个月的容量，并接入学校的视频监控系统，实现远程实时在手机上调用两个校区内任一监控头的视频。				

注：1、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不允许供应商提供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2、上述产品属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应当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3、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制造业）。

4、在技术、服务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二、验收标准、方法、方案及要求等

（1）验收标准：按国际、国家、行业或企业标准验收，如本次采购产品的质量有国际标准的，按国际标准执行；有国家标准的，按国家标准执行；有行业标准的，按行业标准执行；有企业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若以上标准不一致时，按最严格的标准执行。产品质量应达到设计要求，应能通过质检、计量部门的检验。

（2）验收方法及方案

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验收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并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3）大型或者复杂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5）验收要求：中标供应商所供货物应经采购人验收，无质量问题方可接收。

三、其他投标要求

1、本次采购预算为：人民币1500000元。包含完成本项目采购的货物及其相关的设备、供货、运输、安装、施工、辅材、调试、验收、培训、维护、售后等所产生的费用及一切与之相关的所有费用。投标报价高于采购预算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2、产品要求：为了保证本次采购设备的质量，供应商投报设备应为近两年最新、配置最高端的机型，且技术先进、配置合理、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运行安全可靠、高效、并且符合国家以及该产品出厂标准的全新原装正品。**否则，供应商应承担对其不利的法律责任及后果，采购人有权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推荐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供货时投标人须提供设备的供货配置清单、使用说明书、操作手册、维修手册等相关资料，如出现质量问题或系假冒伪劣、盗版产品，供应商负责包退、包换，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4、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5、中标供应商 7 天内派工程技术人员到达用户指定的地点进行安装调试及培训，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供应商对于招标文件没有列出，而对设备正常运行所需设备及其它辅助材料等，有责任给予补充和免费提供；**

6、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和任何方式将项目转包给第三方，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双方的合作，并依照法律追究中标人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7、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20 日内供货且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验收、投入正常使用。

8、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同行政区域内的任何地点。

9、服务要求：货物在安装调试阶段，中标供应商应派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到现场负责安装和调试，并向采购单位操作人员提供现场技术培训，直到能够掌握设备和软件系统的各项功能进行正确操作及简单的日常维修、维护为止，并免费向采购人提供全套操作、运行、维护、保养手册等技术资料。

10、验收要求：中标供应商供货应经采购人验货，无质量问题方可接收。

11、支付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合同生效后，设备到场安装完毕，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97%，剩余 3%留作质保金；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后，无质量问题和售后问题的一次性无息支付。

12、质保期：自验收合格并投入正常使用之日起 3 年。质保期内提供免费上门服务，供应商必须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

13、在服务和保修期内，中标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进行现场服务、维修和损坏件的更换，不得收取额外费用；中标供应商应对系统和相关设备的运行每年必须至少提供一次运行检测报告和优化服务；中标供应商所投产品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提供 7*24 小时电话服务和技术支持；在接到用户故障通知后，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故障，如不能及时解决，应提供备用设备，在每次维护完毕后必须提交相应的维护技术文档，为设备提供终身免费技术支持及免费软件升级服务。

14、中标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到达现场的，采购人有权要求其给予合理的经济赔偿。在质保期内，由于项目本身缺陷发生故障或损坏而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15、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或项目验收时，如采购人发现中标供应商未能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完成本项目或提供的货物及服务不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及其投标文件承诺的，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终止或解除与其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并报相关主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禁止其在 1-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已提供货物及服务的所有费用均不予支付；采购人有权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推荐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6、备件、专用工具、资料及其它

应在国内方便的地点设置备件库,存入所有必须的备件，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专用工具：应向采购人提供设备维护的专用工具和设备的运行、安装、使用环境要求。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甲方(采购单位)：_____电话：_____

乙方(供货单位)：_____电话：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____年____月____日济源市第_____号_____采购项目的招标结果及相关采购文件等采购资料，甲、乙双方自愿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本次采购的货物内容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质量标准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计
1							
2							
3							
4							
合计：￥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免费配送货物：_____，甲方不再另付任何费用。

第二条　货物的质量标准、乙方售后服务及损害赔偿

1、货物的质量标准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标准或其他相关标准、招标文件要求和乙方投标文件所承诺的标准执行；如有封存样品，供应商所供产品质量技术标准不得低于封存样品的产品质量标准；若以上标准不一致时，按最严格的标准执行。

2、乙方应按生产厂家的保修规定和投标文件说明的服务承诺做好保修等服务，但属于甲方人为原因造成的除外。

3、乙方售后服务响应时间：_____。否则，甲方可自行组织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在货款和其他应付乙方的款项中扣除。

4、如因乙方货物质量等原因，导致甲方不能如期正常使用等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第三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 20 日内供货且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验收、投入正常使用;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_____。

交付方式：火运、汽运、空运、水运等方式。

2、乙方负责货物的运送、安装、调试，负责基本操作培训等工作，直至该货物可以正常使用为止;负责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等相关资料;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3、验收时间：甲方应于乙方提出验收申请后____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甲方验收合格后应当出具验收报告。

4、验收标准：

（1）单证齐全：应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明)、使用说明、保修证明、发票和其它应具有的单证;

（2）验收标准：按国际、国家、行业或企业标准验收，如本次采购产品的质量有国际标准的，按国际标准执行；有国家标准的，按国家标准执行；有行业标准的，按行业标准执行；有企业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若以上标准不一致时，按最严格的标准执行。产品质量应达到设计要求，应能通过质检、计量部门的检验。

（3）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验收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并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4）大型或者复杂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6）验收要求：中标供应商所供货物应经采购人验收，无质量问题方可接收。

第四条 货款的支付

1、支付依据：采购合同、乙方销售发票、甲方出具的验收报告。

2、支付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合同生效后，设备到场安装完毕，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97%，剩余 3%留作质保金；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后，无质量问题和售后问题的一次性无息支付。

第五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每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2、乙方不能交货的，甲方除不支付乙方货款外，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相当于不能交货部分货款 10%的违约金;

3、乙方所交货物品种、数量、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的，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退货，并承担由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第六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每日千分之五的比例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第七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

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当合同发生需要变更与解除情形的，任何一方可向另一方提出合同的变更与解除；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承担。

第九条 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宣告合同无效的，一切责任概由过错方自行承担。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律及有关规章规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

2、执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济源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监督和管理

1、合同订立后，双方经协商一致需变更合同实质性条款或订立补充合同的，应先征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并送其备案。

2、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第十二条 附则

1、_____采购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乙方投标文件、修改、澄清、说明及补正等文件都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甲、乙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乙方、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办、支付中心各执一份。

3、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采购单位(甲方)：（盖章）	供货单位(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电　　话：	电　　话：

签约地点：

签约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附：验收报告单

合同附件：

_____项目验收报告单

<table>
<tr><td>验收日期：</td><td colspan="5"></td></tr>
<tr><td>采购单位：</td><td colspan="5"></td></tr>
<tr><td>供 应 商：</td><td colspan="5"></td></tr>
<tr><td>项目</td><td>序号</td><td>名称</td><td>计量单位</td><td>数量</td><td>质量指标</td></tr>
<tr><td rowspan="9">合
同
要
求</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验
收
意
见</td><td colspan="5">（盖章）</td></tr>
<tr><td colspan="2">单位负责人：</td><td colspan="3">验收负责人：</td></tr>
<tr><td colspan="6">备注：
1、验收报告单与财务手续一并登记入账，做好固定资产管理工作。
2、各单位验收报告填写内容时，要严格对照采购及投标文件提供的参数、数量、质量指标进行验收，采购负责人等参于验收人员要认真严格填写合格本验收报告单，并加盖公章。
3、验收小组的组成：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豫财购【2010】24 号文件的规定执行。
4、验收报告一式两份，采购人、供应商各持一份。</td></tr>
</table>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信息化建设项目
（包三：高新校区监控升级改造
和智慧校园安防）

资格审查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

二零二一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的证明材料；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

5.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未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证明材料；

8.是否存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

9.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

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应要求其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如供应商是自然人（仅限中国公民），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 2018 年-2020 年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者其他证明材料。

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如供应商为制造商的，应提供：相关设备购置发票（或产权证书）及相关专业技术人员的技术职称证书和用工合同等证明材料。

如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应提供：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我方（供应商如有分支机构的，包括分支机构）承诺并声明：我方能够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的要求提供本项目所需货物及服务，郑重承诺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并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能力。否则，我方愿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印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主要指含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证件（或未实行“五证合一”的税务登记证）、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一段时间内缴纳增值税等纳税凭据。

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五、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材料

供应商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是指含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证件（未实行“五证合一”的提交社会保险登记证或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其它有效证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一段时间内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我方（供应商如有分支机构的，包括分支机构）至本项目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近三年内，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也未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采购活动等其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情形。

特此声明：如有上述情形的，我方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全称（加盖印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注：以上最终以资格审查时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为准，如供应商有重大违法记录已被撤销的，应在资格审查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撤销处罚的证明材料；否则，视为因存在重大违法记录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七、是否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情形的声明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情形。如出现虚假声明，我公司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供应商名称（加盖印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注：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公司基础信息）；在资格审查时以前述查询内容为准进行审查。

八、是否存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没有为本项目前期提供过整体或其中分项目的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工作。如出现虚假声明，我公司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供应商名称（加盖印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九、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信息化建设项目
（包三：高新校区监控升级改造
和智慧校园安防）

商务、技术等部分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

二零二一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报价明细表
四、技术规格偏离表
五、供应商资信证明材料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是）
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是）
八、售后服务计划
九、法人代表身份证明
十、授权委托书
十一、供应商承诺函
十二、技术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十三、疫情防控方案
十四、供应商是否为联合体投标；
十五、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十六、其他

一、投 标 函

致：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根据贵方的**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包三：高新校区监控升级改造和智慧校园安防）**招标文件，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被正式授权并代表 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投标文件文本正本一份和副本一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投标报价为大写_____（¥_____）。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报价明细表

四、技术规格偏离表

五、供应商资信证明材料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是）

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是）

八、售后服务计划

九、法人代表身份证明

十、授权委托书

十一、供应商承诺函

十二、技术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十三、疫情防控方案

十四、供应商是否为联合体投标；

十五、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十六、其他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认为本单位（人）已经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自愿提交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任何文件、资料、材料参与投标活动，并对提交的文件、资料、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果我方不遵守开标、评标活动规定而判定我方为投标无效的，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

2、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与项目有关的

资料及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对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相关规定判定我方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无任何异议，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不解释未中标原因。

4、投标有效期为_____日，投标有效期是指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5、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将按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承诺函承担相应责任。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7、如我方成为中标供应商，愿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第一章4.4条款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15400元。

8、如我方为中标供应商。我方的交货时间为_____交货地点：_____交货方式为：_____。

9、我方在本项目招投标活动中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招标文件相关规定的，自愿放弃主张的权利并承担一切不利后果和法律责任。

10、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邮箱：　　传真：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

授权代表姓名、职务：　　电话：

日期：

二、开标一览表

招标项目名称：

采 购 编 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_____元整，大写：_____元整
核心产品生产厂家及品牌	生产厂家： 品牌：
质保期	
交货时间、地点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价格折扣	符合或视为小微企业价格折扣 是□否□ 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折扣 是□否□
其他声明	

备注：1、小微企业是指视为或符合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条件的企业。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符合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条件的企业。

3、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总报价相一致。

4、《开标一览表》内的质保期应与《售后服务计划》中承诺的质保期一致，否则评审时以承诺短的质保期为准。

5、供应商认为其所投产品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必须在相应栏内注明，否则评标时不予承认。

供应商全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三、报价明细表

招标项目名称：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产品说明 及配置标准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合 计	备 注

供应商全称（加盖印章）：

授权代表（签字 ）：

日期：

四、技术规格偏离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招标文件 技术规范、要求	投标文件 对应规范	备注

注：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中的主要技术指标要求，根据投报产品进行相应响应，并提供相应有效证明材料，完全照抄、复制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全称（加盖印章）：

日期：

五、供应商资信证明材料

一、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提交证明材料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节能或环保产品的，应提供其属于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的证明材料和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上述产品属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应当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2）小微企业声明函、视同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折扣的监狱企业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须按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二、所投报产品应当具有的相关生产经营资格证明

三、资信证明

（1）供应商基本情况

（2）体现供应商实力、资信方面的证明材料等

（3）体现所投报产品生产商实力、资信等证明材料等（复印件）

四、业绩

1、有相关类似业绩的证明材料，

2、其他相关材料。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是）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是）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八、售后服务计划

供应商必须提供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1、 详细说明售后服务计划的内容、形式、含免费维修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维修单位名称、地点。

2、 技术培训、质量保证措施。

3、 该次项目所提供的其它免费货物或服务。

4、 供应商的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内容、措施及承诺。

注：《售后服务计划》内的质保期应与《开标一览表》中承诺的质保期一致，否则评审时以承诺短的质保期为准。

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全称（加盖印章）：

职务：　　日期：

九、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在我单位任_____（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供应商全称（加盖印章）：

地址：

日期：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十、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注册地址）的_____公司的在下面签字的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分支机构）在下面签字的 _____（授权代表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包三：高新校区监控升级改造和智慧校园安防）**的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计划，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职务：

供应商全称（加盖印章）：

地址：

日期：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十一、供应商承诺函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我（姓名）系（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我及公司对参与贵院的**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包三：高新校区监控升级改造和智慧校园安防）**采购项目作如下承诺：

1、保证我方参与投标所提供的资料全部真实有效，如有虚假资料情况，我公司将主动放弃中标权利，并承担由此给业主造成的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如已签订采购合同，业主有权随时单方面提出解除合同，且不做任何经济补偿、赔偿。

2、如我方中标，我们保证中标产品符合贵院的使用要求，并承诺若出现开箱验收以及使用后发现不符合贵院使用要求的，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退货且不需要进行任何经济补偿、赔偿。

3、如我方中标，我方保证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资料、附件内容履行相关义务，否则我方愿承担经济赔偿等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全称:(加盖印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十二、技术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提供(不仅限于)与本项目技术及参数的相关证明文件，如宣传彩页、技术白皮书、检测报告、专利证明等公开发行发布及能证明所供产品技术性能参数的相关资料或文件。

注：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应提供：

1、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描述；

2、保证货物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的所有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其价格和供货来源资料。

十三、疫情防控方案

十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以非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如我公司为中标供应商，由我公司独立完成本项目。如出现虚假声明，我公司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供应商名称（加盖印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十五、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我单位参与_____（项目名称）投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三条、《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现自愿做出如下承诺：

一、承诺事项：

1、我单位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补充、修改、撤销、撤回投标文件；

2、若我单位被确定为中标人，保证按采购文件规定，领取中标通知书；

3、若我单位被确定为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与采购人订立政府采购合同；

4、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5、在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所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材料全部真实有效；

6、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二、违背承诺的责任追究措施

1、违背以上承诺事项的任意一项的，由我单位承担违约责任，自愿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支付违约金30000元；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对以上承诺事项有规定的，除支付违约金外，并按照相关规定对我单位追究法律责任；

三、本投标（保证金）承诺函有效期

本投标（保证金）承诺函的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企业公章：

法人签字或盖章：

___年__月__日

十六、其他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